

证券代码：872271

证券简称：意匠轩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梁宝富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公司拟进行第三届董事会的选举，拟提名梁宝富、梁安邦、尹景益、陈晶、陈健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10 时召开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扬州意匠轩园林古建筑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2日